市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WY202502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市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0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一楼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辅楼五楼法警备勤用 房室内改造面积共计约1850平方米、室外法警训练场改造面积约7300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市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市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企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和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A,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B.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 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21 08:30到2025-07-28 17:30

获取方式:时间: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8日,上午8:30-11:30,下午15:00-17:30止(节假日,休息日除外)方式:将下列资料的扫面件发送至1657585779@qq.com电子邮箱后联系经办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件。(1)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联系电话)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文件售价:300元/套,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01 15: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01 15:00

开标地点: 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朐凤路116号润连智造中心1号楼西侧一楼)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SWY2025027

项目名称: 市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0万元,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项目规模: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一楼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辅楼五楼法警备勤用房室内改造面积共计约1850平方米、室外法警训练场改造面积约7300平方米。

采购需求: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办案中心及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设计项目配合建设单位在发改委立项、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成果的全部内容及后续服务(施工配合)等,审图部门如要求提供室内装修改造区域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设计单位须出具相应的报告文件,详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质量标准:设计成果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规定的要求,并通过招标人及相关审核机构审核合格。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15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5日历天,施工图设计10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不含甲方内部会审时间),项目施工地设计单位自行勘察。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评审过程中依次有磋商环节和二次(最后)报价两个独立环节,供应商须保持手机畅通,等待磋商指令;磋商环节结束后,供应商须进行二轮最终报价,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错过相应环节,责任自负。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企业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和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A,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①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
 - ②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B.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 5 年的。
 -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 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8日,上午8:30-11:30,下午15:00-17:30止(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方式:将下列资料的扫面件发送至1657585779@qq.com电子邮箱后联系经办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件。

-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含联系电话)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供应商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文件售价: 300元/套, 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5年8月1日下午15:00:00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址: 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朐凤路116号润连智造中心1号楼西侧一楼)

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 1份 副本份数: 2份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8月1日下午15:00:00(北京时间)

地点: 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朐凤路116号润连智造中心1号楼西侧一楼)

六、公告期限及地址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公告地址: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次磋商采购不收取保证金。
- 2. 响应文件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60天内有效。
-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 处理。
- 4.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发布信息网站: 中国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

地 址:连云港市朝阳中路

联系方式: 0518-805629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朐凤路116号润连智造中心1号楼西侧一楼

联系方式: 武工 1905186011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先生

电 话: 0518-8056298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

地 址: 连云港市朝阳中路

联 系 人: 李先生

电 话: 0518-8056298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伟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朐凤路116号润连智造中心1号楼西侧一楼

联 系 人: 武工

电 话: 1905186011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穆<u>传凯</u>**(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